

证券代码：873185 证券简称：中兴华达 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185	中兴华达	2023年5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>的议案》

根据 2022 年发展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张礼建董事长向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特向大会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发展及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发展及经营的实际情况，结合自身未来发展方向、市场目标以及公司拥有的资源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确定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议案，向大会进行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以后的发展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<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二>的议案》

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,281,041.99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。具体详见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为保证年度报告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现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上午8点-9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闵美琪 1338283687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